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  
2019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

# 目录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负责全市城市道路（桥梁）、城市供水、城市排水、城市燃气、城市照明、城市绿化、城市公园等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管理工作。

（二）组织起草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管理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研究提出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重大问题的决策建议。

（三）负责编制市区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城市总体规划。参与编制市区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专项经费计划。参与编制市级财政性建设资金使用计划。

（四）负责编制市区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项目年度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开展市区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项目可行性研究工作。

（五）负责市政公用行业管理工作。拟订全市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和市政公用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规范全市市政公用事业发展。负责市区道路（桥梁）、照明（亮化）、供水、排水、燃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及附属设施等建设、管理和养护工作。负责市区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和大中修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指导城镇道路（桥梁）、城镇照明（亮化）、城镇供水、城市排水、城镇燃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及附属设施等建设、管理和养护工作。组织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工作。

（六）负责园林绿化行业管理工作。制定全市园林绿化政策、发展规划、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规划区内的绿地系统构建、生物多样性及古树名木保护等工作。负责城市公园建设管理工作。牵头开展“园林城市”、“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工作。指导濠河风景名胜区的建设。参与市区城市绿线的划定和管理。

（七）承担规范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市场秩序的责任。推进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市场信用体系建设。负责市区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相关行政审批工作。参与市区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工作。

（八）拟订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市区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参与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九）制定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科技发展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区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技术指导工作。负责市区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信息化工作。开展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行业科学技术研究工作。

（十）负责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行业的职业教育与技能培养工作。负责市政公用和园林绿化行业的交流与合作。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处、宣传教育处、财务审计处、政策法规处、行政服务处、市政建设管理处、市政公用管理处、供排水管理处、燃气管理处、地下管线管理处、绿化建设管理处、园林绿化管理处、质量安全监管处、机关党委、工会共青团和人武部。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通市城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南通市园林绿化管理处、南通市濠河风景名胜区管理处、南通市市政设施管理处、南通市城市照明管理处、南通市污水处理中心、南通市建设信息中心和南通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6家，具体包括：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本级、南通市城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南通市园林绿化管理处、南通市濠河风景名胜区管理处、南通市污水处理中心和南通市建设信息中心。

###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体市政园林人坚定信念守初心、牢记职责担使命、奋力拼搏破难题，圆满完成了年度下达的目标任务。

#### **（一）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取得新业绩**

围绕生态建设、绿色发展主题和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标准体系，坚持走生态型、节约型和功能完善型城市园林绿化发展道路，不断增量城市绿化，优化公园绿地布局。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创建生态园林城市办公室，下

设办公室，为创建工作提供组织保障。组织市民参与城市绿化认建认养、“千人共植樱花林”“千菊进千家”等活动，形成政府主导、群众参与的创建局面。

**二是狠抓项目实施。**对照创建要求，找差距补短板，科学分解任务，把每一个考核指标落实到相关部门及各区。积极推进增绿、清水、畅通、便民四大行动，科学制定年度城建计划并按序实施。

**三是坚持建管并重。**完善城市绿化建管制度，高起点打造“智慧园林”信息管理系统，运用智慧一张图，实现城市园林绿化规划监控、数据监测、行业监管、养护监督等全过程、全方位远程管理。

## **(二) 濠河景区提升工程取得新成效**

**一是推进绿化景观提升工程。**实施环濠河游步道贯通工程，按照“环通闭合、品质提升”的要求，新建游步道2600米，新建亲水木栈道1098米，维修游步道15000米，串联城市古韵今风，打造慢行游憩环路。展现水景绿景通透的特色园林景观，加强精品树木栽植，加大地被植物、水生植物、垂直绿化等运用，累计改造提升绿化17.6万平方米、广场1.3万平方米、乔木2500株、地被15万平方米，打造“近水、亲水、乐水”空间。

**二是实施市政道路提升工程。**实施一期9条道路交通改造提升工程，畅通路网、清晰路权。整合管线布局，实现强弱电杆线架空入地，合理布局整合电力通信排管；更新升级老旧燃

气、自来水管材，消除淤塞和内涝。统一交通护栏等设施的色系风格，推进交通标识牌杆、信号灯杆等多杆合一。

**三是开展濠河周边水环境整治。**通过污水管网“两高一低”（雨污管网高质量养护、沿河排口高标准截污、污水管网低水位运行）举措，濠河核心区336个排口全部完成溯源排查和问题整改，内圈3.5平方公里污水管网实现低水位运行，累计修复、清淤雨水管网171公里，濠河及周边主要河道实现Ⅲ类水质标准。

### **（三）各项民生工程建设取得新成果**

**一是着力推进交通畅通工程。**紧扣“四十大”项目，建成机场大道、啬园路快速化改造工程，立体式快速路网基本成型；开展市区骨干道路“白改黑”，着力打造高颜值生态景观路；火车站落客平台改造等工程按期完工，持续完善了网格式主次干道。“四十大”重点项目获市督办部门第1名。

**二是大力提升园林绿化水平。**市区新增公园绿地300公顷，建成小游园8个，一批公园绿地建成开放；道路两侧景观带建设项目完成14个，机场大道两侧景观带等工程正推进中，长泰路绿廊和园林路绿廊已开工建设。开展“透景增绿”专项行动，整治主城区主次干道及部分单位、居住小区、在建工地等400余处，有效提升城市绿视率。

**三是努力促进公用事业发展。**市区供水2.72亿立方米，污水处理2.09亿立方米，供气2.6亿立方米。建成垃圾填埋场7号池，完成1-5号池封场，6号池封场完成60%。推进狼山水厂深

度处理工程、开发区二污三阶段5万吨/日扩容工程，推进深南路等一批配套污水管网和泵站建设项目，加快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成啬园路改造等63项亮化提升工程，年度照明平均亮灯率达99.67%。

#### **（四）生态环境质量取得新提升**

一是加快黑臭水体整治。牵头各板块对水系进行全面梳理和改造，市区13条省考黑臭河道（水系）全部完成，实现市区建成区基本消除黑臭水体目标。同步推进县（市）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列入黑臭水体整治项目22条，已完成整治5条。治水经验成果先后被“学习强国”、省市主流媒体多次报道。

二是补齐污水处理短板。推进“六小”行业整治，通过发动街道力量开展控源截污摸排，发现问题点位3842处，完成整改3033处，开发区、苏通园区已完成整治。开展排水管网普查，完成崇川区45平方公里主次干道污水管网功能性普查、崇川区后街后巷及支路结构性排查和港闸区污水管网功能性普查。

三是开展工地扬尘整治。制定开展市区施工扬尘整治和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责任实施意见，牵头开展市区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燃气工程工地扬尘联合执法18次，对发现问题全部责令当场整改或限期整改；组织开展重污染天气扬尘管控10余次，严格部署和管控，有效控制扬尘产生的大气污染。

#### **（五）城市保障运行取得新发展**

**一是质量安全持续加强。**开展“安全生产月”等主题系列活动和安全教育培训，提高重大安全危险防范能力。开展市政园林行业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检查企业（工程）89家，发现安全问题隐患581个。保障重要时段安全生产，有效防范触电、倒塌、坍塌、坠落和物体打击事故发生。组织深基坑等危大工程专项检查，做好“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隐患排查整治。

**二是燃气安全持续巩固。**建立燃气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落实属地燃气安全管理职责，开展告知承诺专项行动，全面夯实燃气管理基层基础。深入开展各类燃气专项整治、市区燃气站、县（市）区部分企业日常检查，整改管道违章占压9处、场站安全间距不足6处，发现问题隐患87条。开展联合执法，着力打击燃气行业违法违规行为。

**三是运行安全持续保障。**编制城市桥梁、除雪防冻等应急预案，完善应急救援管理体制，成立专业应急救援队和社会应急救援队，确保遇到突发事件时，能够在第一时间有组织、有安排地进行及时有效的处置和应对。对城镇供排水行业涉及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和重大危险源开展排查整治，着力保障城镇供水安全。开展城市隐患桥梁排查整治，完成整治隐患桥梁39座。

**四是安全生产持续深入。**成立局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局党组讨论研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城镇燃气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城市地

下管网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市政园林工程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召开全系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动员会。

## 第二部分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本部分数据表另附公开文件)

## 第三部分 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度收入、支出总计7694.6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694.68万元，增长0%。其中：

#### （一）收入总计**7694.68**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7343.14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7343.1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19年新组建单位，无上年决算。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6.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351.54万元，主要为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等资金。

#### （二）支出总计**7694.68**万元。包括：

1.节能环保（类）支出1185.86万元，主要用于化学品试剂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185.8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19年新组建单位，无上年决算。

2.城乡社区（类）支出4926.22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物、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4926.2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19年新组建单位，无上年决算。

3.农林水（类）支出170.21万元，主要用于水体及固体废弃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70.2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19年新组建单位，无上年决算。

4.住房保障（类）支出1057.56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057.5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19年新组建单位，无上年决算。

5.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6.年末结转和结余354.83万元，主要为等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本年收入合计7343.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343.1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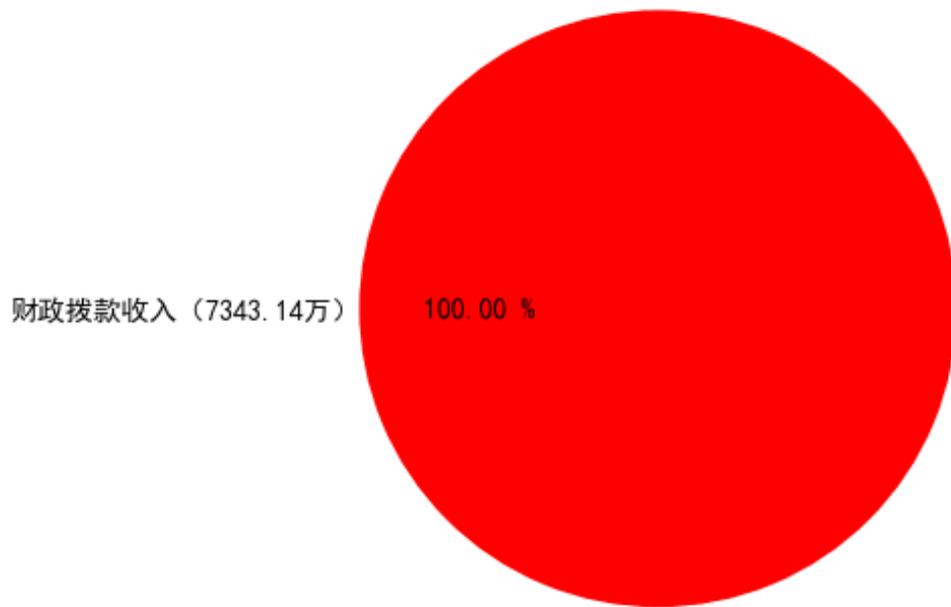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本年支出合计7339.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68.59万元，占66.33%；项目支出2471.25万元，占33.67%；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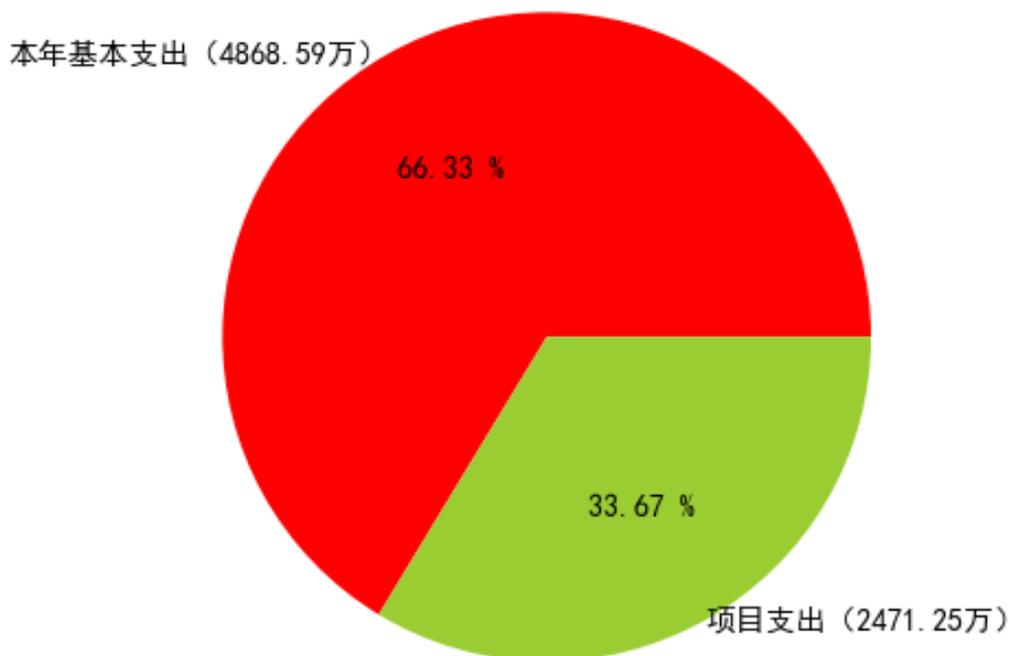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7694.68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694.6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19年新组建单位，无上年决算。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

金发生的支出。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7339.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3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339.84万元。其中：

### （一）节能环保支出（类）

1.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85.8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

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1.8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2.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56.7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3.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4.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44.1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5.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44.9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6.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1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7.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8.9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39.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 （三）农林水支出（类）

1.林业和草原（款）自然保护区等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0.2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7.2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

元，支出决算为820.3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19年6月组建，无年初预算。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68.5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477.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16.32万元、津贴补贴1495.5万元、奖金256.81万元、绩效工资630.4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245.6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82.4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53.2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9.3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9.1万元、住房公积金388.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62.82万元、离休费2.72万元、退休费51.06万元、退职（役）费1.2万元、生活补助1.26万元、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86万元。

（二）公用经费391.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1.61万元、印刷费1.14万元、水费1.72万元、电费15.45万元、邮电费18.58万元、差旅费26.27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1.76万元、维修（护）费15.15万元、会议费3.29万元、培训费24.64万元、公务接待费0.86万元、劳务费4.49万元、委托业务费12.86万元、工会经费56.07万元、福利费73.1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3.0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2.95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60.9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160.9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2019年新组建单位，无上年数据。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68.5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477.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16.32万元、津贴补贴1495.5万元、奖金256.81万元、绩效工资630.4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245.6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82.4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53.2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9.3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9.1万元、住房公积金388.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62.82万元、离休费2.72万元、退休费51.06万元、退职（役）费1.2万元、生活补助1.26万元、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86万元。

（二）公用经费391.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1.61万元、印刷费1.14万元、水费1.72万元、电费15.45万元、邮电费18.58万元、差旅费26.27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1.76万元、维修（护）费15.15万元、会议费3.29万元、培训费24.64万元、公务接待费0.86万元、劳务费4.49万元、委托业务费

12.86万元、工会经费56.07万元、福利费73.1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3.0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2.95万元。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7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6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71.04%；公务接待费支出12.1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5.2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1.76万元，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76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2019年6月新组建单位，无年初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2019年6月新组建单位，无年初预算。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4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34万元，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4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2019年6月新组建单位，无年初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

2019年6月新组建单位，无年初预算。2019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9辆。

3. 公务接待费12.1万元，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2.1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2019年6月新组建单位，无年初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2019年6月新组建单位，无年初预算。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1万元，接待27批次，1275人次，主要为接待上级部门检查、兄弟单位调研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9.8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9.84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2019年6月新组建单位，无年初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2019年6月新组建单位，无年初预算。2019年度全年召开会议470个，参加会议5866人次主要为召开工作业务会议等。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36.26万元，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6.26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2019年6月新组建单位，无年初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2019年6月新组建单位，无年初预算。2019年度全年组织培训56个，组织培训696人次主要为培训专业知识业务培训、机关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等。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政和园林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28.91万元，本年收入决算15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178.9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支出决算28.91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划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150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运行经费。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0.26万元，比2018年增加150.2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19年6月新组建单位，无上年决算。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7.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3.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3.7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

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部门单位（开展、未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单位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

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